|  |
| --- |
| **上海商学院2016年度支出预算表** |
|  |
| 编制单位:上海商学院 |  | 单位：元 |
| 2016年总支出 | 金额 |
| 一、基本支出 | 283,164,520.00 |
| 1、人员经费支出 | 113,030,472.00 |
| （1）基本工资 | 14,598,720.00 |
| （2）津贴 | 60,093,996.00 |
| （3）奖金 |  |
| （4）福利费 | 1,728,000.00 |
| （5）社会保障费 | 27,262,956.00 |
| （6）其他 | 9,346,800.00 |
| 2、公用经费支出 | 170,134,048.00 |
| 二、项目支出 | 57,624,480.00 |
| 　 |  |
| 总计 | 340,789,000.00 |

 学校2016年总支出预算共计3.408亿元，其中：基本支出2.832亿元，占总支出预算的82.99%，项目支出：0.576亿元，占总支出预算的17.0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1.131亿元，占基本支出的39.93%，公用经费支出1.701亿元，占基本支出的60.01%。

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人员经费支出是指直接用于学校个人部分的支出，具体包括基本工资、补助工资、其他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障费等。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学校为完成工作任务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

|  |
| --- |
|  |